

C&NB 20201001 G/ 品目

宁波市第六医院 医疗设备采购合同

供方：宁波市鄞州泰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：NBLY

需方：宁波市第六医院

签约地点：医院

采购类别：

一、产品名称、型号规格、生产厂、原产地、金额、附件清单等。

序号	产品名称	规格型号	生产厂家	原产地	单位	数量	单价	成交总价
1	网电源供电骨组织手术设备	5400-052-000	美国史赛克	美国	台	3	100000.00	300000.00
2	小骨动力工具	6400-099-000	美国史赛克	美国	把	1	63000.00	63000.00
3	骨动力系统	4100-125-000	美国史赛克	美国	个	1	25000.00	25000.00
4	骨动力系统	4100-400-000	美国史赛克	美国	个	1	30000.00	30000.00
5	骨动力系统	4100-062-000	美国史赛克	美国	个	1	25000.00	25000.00

成交总价(大写)：肆拾肆万叁仟元整

价格条款：CIF

合同附加条款：见附件[]，共 页；

配置清单：见附件[1]，共 1 页；

中标通知书(洽谈协议书)：见附件[]，共 页；

各种证件清单：见附件[]，共 份；

技术服务条款：见附件[]，共 页；

备注：

二、质量要求、技术标准、供方保修的条件和期限：供方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、未使用过的，主机保修期贰年，附件保修壹年。

三、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 180 天内 四、交（提）货地点、方式：宁波市第六医院

五、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：供方负担。

六、包装标准：符合国家标准。

七、验收标准、方式及提出异议期限：按照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、投标文件、产品样本和说明书。

八、付款方式及期限：验收合格后 2 个月内付 95%，余下 5%质保期后一个月内付清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供方延迟交货，除不可抗力外，供方承担违约金总金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5%。

十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并通过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一、其他约定事项：

十二、合同生效：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，供需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本合同一式四份，两份存档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供方：

需方：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宁波市鄞州泰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宁波市第六医院

单位地址：宁波市南部商务区广博丽景中心 1205 室 单位地址：宁波市中山东路 1059 号

法人代表：俞葛峰

法人代表：陈宏

法人委托人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2020.3.24

法人委托人（签字）： 日期：

邮政编码：315000

邮政编码：315040

电话号码：0574-89010878

电话号码：0574-87996185

传 真：0574-89010878

传 真：0574-87801851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 号：

账 号：

宁波市第六医院 医疗设备采购合同

附件 1 医疗设备采购合同设备配置清单 合同编号: NBLY

序号	出厂代号	产品名称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	备注
1	5400-052-000	网电源供电骨组 织手术设备	5400-052-000	3	100000.00	
2	6400-099-000	小骨动力工具	6400-099-000	1	63000.00	
3	4100-125-000	骨动力系统	4100-125-000	1	25000.00	
4	4100-400-000	骨动力系统	4100-400-000	1	30000.00	
5	4100-062-000	骨动力系统	4100-062-000	1	25000.00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11						
12						
13						
14						
15						

合同确认: 日期:

供方代表(签字):

使用科室负责人(签字):

采购部门(签字):

验收确认: 日期:

供方代表(签字):

使用科室负责人(签字):

采购部门(签字):